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6月23日在浙江省富阳市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孙锋峰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选举孙锋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孙锋峰先生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人员设置具体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名单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孙锋峰	孙金国、金佳彦
审计委员会	徐志康	邹峻、俞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伟明	倪永华、邹峻
提名委员会	邹峻	孙锋峰、徐志康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聘任孙锋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聘任倪永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聘任金佳彦先生、王冠女士、孙群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聘任吴维尔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聘任骆向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3日

相关个人简历

孙锋峰先生的简历

1981 年生，男，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杭州市富阳区政协常委、浙商理事会主席团主席、浙商杰出少帅、中国长三角十大新锐青商。2003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国际市场部经理、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孙锋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5,875,043 的股份，通过“财通资产-金固股份高管定增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约 13,974,591 股。孙锋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孙锋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倪永华先生的简历

1974 年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财务专业，清华大学总裁高级研修班结业，工商管理硕士。1996 年至 1999 年就职于杭州汪氏皮革公司，任财务经理。2000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负责财务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杭州泰恩达金固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

倪永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782,440 的股份，通过“财通资产-金固股份高管定增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约 2,359,346 股。倪永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倪永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金佳彦先生简历

1981 年 8 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任杭州市富阳区人大代表，曾任职平安银行信贷部经理。2006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国际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子公司上海誉泰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金佳彦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财通资产-金固股份高管定增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约 362,976 股。金佳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金佳彦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冠女士简历

1983 年 1 月生，女，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加拿大渥太华大学经济学专业。2008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冠女士持有公司 512,500 的股份。王冠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王冠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孙锋峰先生的妻子。

孙群慧先生简历

1979 年 5 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2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曾先后任职 UT 斯达康和普思电子从事企业管理工作，2015 年 3 月加入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董事长特别助理兼战略投资部总监。

孙群慧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财通资产-金固股份高管定增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约 544,464 股。孙群慧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孙群慧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维尔女士简历

1972 年 11 月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中

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1996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财务部副经理。2005 年至今担任浙江世轮实业有限公司董事、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

吴维尔女士持有公司 178,800 的股份。吴维尔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吴维尔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利群女士的三弟媳。

骆向峰先生简历

1987 年 10 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法学院,宁波大学法律硕士(在读),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A 类》。2010 年 11 月起在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工作。2012 年 7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骆向峰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骆向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骆向峰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